

舟山市总工会

关于以竞争性比选方式确定 2022 年度 劳模疗休养活动承办旅行社的函

各相关旅行社：

根据年度工作安排，舟山市总工会拟于 9 月下旬（暂定）组织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。为保障劳模疗休养的服务质量，经研究，决定采取竞争性比选方式，择优选择承办旅行社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邀请参加比选旅行社条件：

星级品质为四星级以上（含）的 2022 年度舟山市本级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疗休养定点承办旅行社。

二、疗休养活动路线、时间及人数：

1、嵊泗本岛、嵊山、枸杞方向，五天四晚，9 月 26 日—30 日（暂定），25 人左右（一批）；

2、桃花、虾峙、朱家尖方向，五天四晚，9 月 26 日—30 日（暂定），25 人左右（一批）。

如受台风等极端天气、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及其他不可预期因素影响的，则另行安排。

三、疗休养活动内容：

活动内容为休息休养、景点游览、休闲文体活动、参观新农村建设等，由承办旅行社设计并组织落实。

四、疗休养活动参加对象：

全市市级以上劳模(含享受待遇)。

五、费用标准：

本次比选招标标的为 3400 元/人以内，包含且不限于自舟山本岛出发后的住宿(安排 1 人 1 间)、交通、餐饮、景区门票（收费景点不超过 3 个）、讲解、保险、途中服务等费用。承办旅行社责任自舟山本岛出发至返回舟山本岛止。

六、疗休养活动要求：

在劳模休息休养为主线的基础上，体现为劳模服务特色，各项活动要确保安全，符合疫情防控要求。方案要介绍总体活动特色、参观、游览、休闲娱乐等活动的组织方式、地点、时间等信息；方案中要标注每日住宿的宾馆、房间标准和就餐点、餐饮特色等；往返及接送交通工具等其他服务标准。

七、比选方式：

由市总工会组织评审小组进行比选。评委由市劳模协会、市纪委监委驻市人大纪检组和市总工会相关部室负责人等组成，以评分比选方式，按照分数高低确定入选旅行社。

八、评分基本原则：

1、分值分布：各线路总分均为 100 分，其中：总体方案设计占 30%，就餐安排占 20%、住宿安排占 20%，交通安排占 15%，报价占 10%，其他服务占 5%。

2、评分方法：每条线路按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分，去掉一个最低分后，评委评分累加计算的评分方法，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，得分高者中选。如总分相同，则依次按方案

设计、就餐安排、住宿安排、交通安排、报价、其他服务分值的得分高者入选；如总分和六项分值都相同，则抽签决定。

3、中选公示：中选结果将在舟山工会网上公示 5 天。公示期间及公示后，因中选者放弃或其他原因出现的缺额，由评审小组在参选旅行社中按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。如某一线路中标后，因报名参加人数少于旅行社成团人数，市总工会会有权取消该线路。

九、材料报送时间及方式：

1、请参加比选的旅行社于 9 月 2 日上午 11：30 前将最新四星级以上（含）星级品质证明材料通过浙政钉报送至市总工会经济保护部，无法提供的，不得参加比选。联系人：邵松程；联系电话：2055523。

2、每条线路比选材料总页数请控制在 A4 纸 5 张以内。

3、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9 月 2 日上午 11：30，以每条线路一式九份纸质密封方式（密封处加盖本单位公章）报市总工会经济保护部，地址：临城翁山路 530 号，市行政中心北大楼 1819 室。联系人：邵松程，联系电话：2055523。

附件：《2022 年度舟山市劳模疗休养活动承办旅行社竞争性比选参考标准》。

舟山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30 日